

吳鳳科技大學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

大甲媽祖遶境進香—新港鄉「淨港計畫」

青年服務社 社區服務企劃書



指導單位：吳鳳科技大學課外活動發展組

主辦單位：吳鳳科技大學青年服務社

協辦單位：新港文教基金會、新港奉天宮

活動地點：本校文鴻樓 A412 教室、新港市區

活動時間：114 年 4 月 7 日(一)、8 日(二)

指導老師：黃■雯 老師

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吳鳳科技大學 大甲媽祖遶境進香—新港鄉「淨港計畫」

一、活動宗旨：大甲媽祖自 1987 年起遶境新港，近一、二十萬全國媽祖信徒聚集新港，加上是傳統進香活動，燃放大量鞭炮、燒大量金紙，以及香客攤販聚集丟棄大量垃圾，造成環境、空氣及噪音的負擔與污染。青年服務社配合新港基金會號召義工的「淨港計畫」，落實永續發展目標 SDGs 第 11 項「永續城鄉」目標，一方面鼓勵本校師生參與環境保護與志願服務工作，一方面則積極連結民間機構、地方社團資源。

二、活動目標：

- (一) 鼓勵師生落實環境保護、關懷社會。
- (二) 結合學校與社團資源，落實 SDGs 永續發展目標。
- (三) 參與活動者之問卷調查整體滿意度達 80% 以上。

(四) SDGs 目標：



三、主辦單位：吳鳳科技大學青年服務社。

四、協辦單位：新港文教基金會、新港奉天宮。

五、活動日期：行前訓：114 年 4 月 7 日（一）12：00~13：30。
活動日：114 年 4 月 8 日（二）08：30~14：00。

六、活動地點：本校文鴻樓 A412 產學個案學堂、新港市區。

七、參與人員：1. 本校服務性社團志工。
2. 有志參與淨港計畫並維護環境之志工人員。

八、活動經費：擬由 114 年度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經費「第 3-2-1-1 項「社團社區服務」之教育部補助款支應新台幣 6,120 元整。

九、計畫聯絡人：

吳鳳科技大學校址：嘉義縣民雄鄉建國路二段 117 號

總 召：林 好 社長 電話：0905-████████

指導老師：黃 雯 老師 電話：05-226-████████ 分機 24114

十、活動內容：

志工行前訓練 114 年 4 月 7 日(星期一)			
時間	活動內容	地點	核給時數
12:00~12:10	報到	文鴻樓 A412 教室	
12:10~13:10	淨港解說及行前說明 1. 大甲媽祖遶境與淨港計畫緣起 2. 志願服務－「淨港志工」做什麼？ 3. 工作內容與志工守則 4. 其他注意事項宣導		1hr
13:10~13:20	交流時間 Q&A		
13:20~13:30	器材清點		

活動日 114 年 4 月 8 日(星期二)			
時間	活動內容	備註	核給時數
08:10~08:30	報到		
08:30~09:00	前往新港奉天宮		
09:00~12:00	中山路掃街	1. 當天同梯志工單位： 新港鄉三間志工隊、東吳高職	3hr
12:00~13:00	領便當&中午用餐	奉天宮提供餐點(素食)	
13:00~14:00	整理掃具、清潔善後 反思回饋分享&大合照		
14:00~	返程(吳鳳科技大學)		

十一、工作分組：

組別	工作內容	負責人
總召組	活動統籌、協調、督導	黃■雯 輔導員
活動組	報名事宜、活動執行、紙本資料準備	余■誼 輔導員
機動組	聯絡、訂餐、器材採購及借用、臨時交辦工作	林■好 同學

十二、經費概算：擬由「114 年度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經費」第 3-2-1-1 項「社團社區服務」之教育部補助款支應新台幣 6,120 元整。

編號	經費項目	內容	金額	經費來源
1	平安保險費	31 元*20 人=620 元	620 元	教育部補助款
2	交通費	公務車 民雄-新港往返 3,500 元	3,500 元	教育部補助款
3	餐飲費	志工行前訓練： 便當 100 元*20 個=2,000 元	2,000 元	教育部補助款
總計			6,120 元	

十三、成效評估：

製作活動問卷表，藉此檢討活動執行成效，並作為未來規劃相關活動之參考。